

证券代码：835683

证券简称：华天兴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蓉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486,87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终止《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具体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东莞市华天兴

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此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尚未缴纳认购款，由于股票发行未按照预期计划进行，且经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期发展战略，与投资者充分协商后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86,8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参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的股东宋立丹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宋立阳、王丽清（宋立阳系宋立丹的堂妹，王丽清系宋立丹堂弟的配偶，宋立丹与宋立阳、王丽清是一致行动协议人）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合同>解除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终止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为了规范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及避免不必要的纠纷，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宋立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合同解除协议》，该协议经双方签署、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终止股票发行备案审查的通知书等文件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86,8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参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的股东宋立丹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宋立阳、王丽清（宋立阳系宋立丹的堂妹，王丽清系宋立丹堂弟的配偶，宋立丹与宋立阳、王丽清是一致行动协

议人）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终止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终止股票发行工作的相关文件、材料的准备。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486,87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3 日